

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国投中鲁”)于2016年10月17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“公司关于召开董事会六届四次会议的通知”, 并将有关会议材料通过书面的方式送到所有董事手中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 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出席会议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, 表决有效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俊喜先生主持, 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并表决, 形成决议如下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国投中鲁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、拓宽融资渠道、降低融资成本,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2亿元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